

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民眾借用場地申請表

借用時間		用 途		
借用場地				
申 請 人	(請出示身分證正本供核對)	姓名或公司		身分證號碼 或統編
		出生年月日		連絡電話
		住址或 公司地址		
負責人及公司章：				
事務組：				
總務主任：		學務主任：		
教務主任：		輔導主任：		
校 長：				
同意		不同意		